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召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有关大会召开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

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 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

(七)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关联股东对《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参股公司万宝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长沙市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335 号 山河智能总部大楼 405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7.00	《关于确认2022年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8.00	《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营销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参股公司万宝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00	《章程修正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议案14.00、15.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信函方式（包括电子邮件和快递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5日（9:00—11:30、13:30—16:00）

（三）登记地点：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及出席要求：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剑、蔡媛元、易广梅

联系电话：0731-86407826

电子邮箱：IR@sunward.com.cn

联系地址：湖南长沙市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335 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410100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97”，投票简称为“山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投票。

如果委托人未对以下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受委托人可以代为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打“√”）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7.00	《关于确认 2022 年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8.00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营销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参股公司万宝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00	《章程修正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

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